

美国之音：自焚事件表明政府镇压失败

【明慧网编注：虽然天安门自焚事件并非法轮功学员所为，但中共新华社却当即一口咬定那五名被烧的“开封人士”是学法轮功的。即便如此，此事件发生的当前起，西方主要媒体及美国政府均认为此一事件表明江泽民政府镇压法轮功的失败，并要求中共尊重人权和法律。请看以下美国之音记者江河 2001 年 1 月 24 日的有关报道：】

****媒体评法轮功成员天安门广场自焚****

5 名据信是法轮功成员的人农历除夕在北京天安门广场采取的自焚行动激起世界媒体的广泛评论。

自焚事件表明政府镇压失败

英国的《金融时报》发表的社论说，自从二十世纪六十年代佛教僧侣采取自焚行动抗议美国对越南的军事卷入以来，自杀成为公开抗议形式的极点。《金融时报》的社论说，这 5 名据信是法轮功组织的成员昨天在天安门广场点火自焚，他们的行动使人们在一个最敏感的时候把注意力集中到中国的人权纪录上。而北京政权正在为加入世界贸易组织和争取申办 2008 年奥运会，急于改善它的国际形象。

《金融时报》刊登的另一篇文章说，昨天发生的 5 人自焚事件是自 1999 年 4 月 1 万名法轮功成员在北京市中心举行示威以来法轮功发动的数百次抗议中最引人注目的一次。这一事件提醒人们，中国共产党当局没有能力镇压被他们定性为“邪教”的法轮功组织。

用自己的痛苦减轻他人痛苦

《多伦多明星日报》的文章说，尽管昨天 5 人集体自焚的动机尚不清楚，但是，一些专家说，自焚行动在亚洲社会有很长的历史。多伦多大学一位亚洲问题专家说，自焚行动在东亚和中国历史上都出现过。那些人只有在十分绝望和痛苦时才会采取公开自杀的行动。

多伦多大学教授、多伦多佛教研究院院长苏古纳斯里解释说：“尽管自杀是一种个人行为，但是自杀者往往受到个人信仰和同情心的推动，试图减轻他人的痛苦。他可能会认为，如果我放弃了自己的生命，这将会对大多数公众有好处。虽然任何形式的杀戮都违反佛教的宗旨，但苏古纳斯里教授认为，自杀的动机的确很重要，尤其是当自杀者并不打算伤害他人而只是为了给他人提供更多的好处的时候更是如此。

自焚事件使双方对立更趋激烈

《基督教科学箴言报》的文章说，5 名法轮功成员在中国农历除夕采取这种形式的公开抗议行动使法轮功和当局进行了两年的斗争可能会更趋激烈。因为，这一行动发生在北京正准备在 2 月 9 号接待一个到访的奥委会代表团的时候，而法轮功成员完全清楚这一点。最近几天，国家控制的中国新闻媒体采取了迄今为止最为严厉的立场，狠批被它称为是“邪教”和“社会毒瘤”的法轮功。

然而，《基督教科学箴言报》的文章说，海外一些法轮功组织的领导人宣称，天安门广场的法轮功学员自焚事件是中国当局制造的一场骗局。他们说，根据法轮功创始人李洪志的教导，法轮功是禁止自杀的。